

平和县烈士陵园改造提升项目（一期）

中标候选人公示（暨中标结果公示）

工程名称：平和县烈士陵园改造提升项目（一期）

招标人：平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方式：0596-7031533

招标代理机构：漳州笃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工 联系方式：0596-2165535

工程建设地点：平和县小溪镇联星村葫芦山烈士陵园

工程建设规模：平和县烈士陵园改造提升项目（一期）主要内容为土方工程、道路工程、挡土墙、大门、公厕、绿化种植、门卫室等。预算审核价为1608567.64元（含暂列金额75000元）。

项目交易地点：平和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评标办法：简易评标法（K值=8%）

开标时间：2024年1月12日9:00

中标候选人：福建安居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人民币壹佰肆拾捌万伍仟捌佰捌拾贰元贰角肆分，含暂列金柒万伍仟元（小写：¥1485882.24元，含暂列金75000元）

工期：120日历天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其他相关规范的合格标准。

项目负责人：龚淑珍 证书编号：闽2352017201892531

评标专家姓名：胡绍勇（组长）、廖荣林、郭高忠、陈金星、许海玲

否决投标的情况说明：无。

以上结果现予以公示，公示期2024年1月15日至2024年1月25日

异议的渠道和方式：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613号）第五十四条“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的规定，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满，招标人不再接收异议申诉。评标结果异议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监督部门：平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596-5556253

备注：根据闽发改法规（2018）444号文，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评标委员会推荐一名中标候选人的，其中标候选人公示同时视为中标结果公示，公示期合并，不得少于十日。中标候选人公示（暨中标结果公示）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fw.fujian.gov.cn>）、漳州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https://gcjyxx.zhangzhou.gov.cn>）上予以公示。

招标人：平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招标代理机构：漳州笃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5日

